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论

主编 丘 晓 汪锡奎 胡大成



南京大学出版社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七五”规划重点项目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论

主 编

丘 晓 汪锡奎 胡大成

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3·南京

(苏)新登字第 011 号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论

丘 晓 汪锡奎 胡大成

*

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京大学校内 邮政编码:210008)

南京理工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32 印张 8.75 字数 220 千

1993 年 10 月第 1 版 199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305-02393-0/C. 63

定价 5.50 元

本书执笔人

丘 晓	导 论
应克复	第一章、第五章
胡大成	第二章、第九章
姬仰曾	第三章
朱昌宁	第四章、第八章
汪锡奎	第六章
吴志鸿	第七章
李明耀	第十章

目 录

导 论	1
一 民主作为政治概念的基本内涵	2
二 社会主义民主与资产阶级民主	11
三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	22
第一章 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根本制度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27
一 我国民主政治的基本形式	27
二 人民代表大会制的确立和发展	30
三 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结构、名额及条件	33
四 完善人民代表的提出机制和选举方式	41
第二章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重要内容	
——社会自治制度	51
一 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自治的论述	52
二 国家社会管理职能社会化	57
三 社会自治的初级形态	61
第三章 共产党的领导和我国的多党合作制度	79
一 党的领导是社会主义民主的先决条件	79
二 发扬民主是共产党正确领导的保证	84
三 党的领导和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	92
第四章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与决策民主化	97
一 政治决策民主化的理论指导	97

二	民主化对决策者的素质要求·····	104
三	智囊团在决策民主化过程中的积极作用·····	111
四	政治决策程序的民主化和优化·····	116
第五章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与权力制约·····	123
一	权力制约及其法则·····	123
二	发挥人民代表大会的监督功能·····	130
三	现阶段中国实行权力制约的重要环节·····	137
第六章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与民主集中制·····	145
一	社会主义经济政治发展的必然要求和结果·····	145
二	民主集中制和社会主义国家政治生活·····	157
三	民主集中制和党对国家政治生活的领导·····	167
第七章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与法制·····	174
一	法制的民主基础与民主的法制前提·····	174
二	法制对民主的保障与推进功能·····	180
三	民主的法制化与法制的民主化·····	186
四	我国法制建设的进程与新课题·····	189
第八章	社会主义民主的政治文化·····	199
一	政治文化和社会主义政治文化·····	199
二	社会主义政治文化的若干规范·····	206
三	中国传统的反民主与无民主意识批判·····	212
四	建设社会主义民主的政治文化的途径·····	224
第九章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with 政治发展·····	227
一	政治发展与政治现代化·····	227
二	民主政治发展的经济条件·····	233
三	民主政治发展的文化条件·····	241
第十章	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with 政治稳定·····	248
一	政治稳定的基础	
	——社会主义民主制度的建立与巩固·····	248

二	政治稳定是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建设的前提·····	251
三	民主政治建设中出现不稳定现象的机理·····	255
四	在稳定的前提下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264
后 记	·····	270

导 论

社会主义民主，是社会主义国家的政治制度。这种政治制度，是依据社会主义社会实际存在的政治关系制定的。由于国情的不同，它在各个国家会有各种不同的体现形式。要科学地探索社会主义民主这个政治学的课题，首先必须从本质关系上阐明作为政治概念的民主的基本内涵。在以往的政治思想发展史上，民主概念也同国家概念一样，被资产阶级政治思想家们弄得含糊不清和混乱不堪；由此造成的负面影响至今仍在政治社会的一定范围内存在和蔓延。因此，人们若是不以科学的马克思主义民主观批判基于资产阶级物质利益和政治需要的传统的民主观，即不由规律性的历史演变中的政治本质关系上去澄清民主概念的基本含义，那就不仅无法进行对两种不同类型的民主（社会主义民主与资产阶级民主）的比较分析和研究，而且难于作出对当代流传的民主社会主义思潮的正确评述和判断，从而也就不能清醒地认识和把握住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实质内容、体现形式及其历史发展的进程；甚至会在面对国内少数政治蠢虫反对四项基本原则，面对西方敌对势力施行“民主”蛊惑，发起所谓“推动其国家走向政治多元化的改革”的“和平演变”战略进攻时，由于政治思想上缺乏分辨力和迷失方向，而终将在自己的实践活动中铸成无可弥补的重大政治原则性的错误。

一、民主作为政治概念的基本内涵

马克思主义政治学认为：民主是一个政治的概念。这就是说，自从人类社会产生了阶级对立现象以后，它在这种社会发展的任何历史阶段上，及在任何类型阶级国家的任何社会生活方面的体现，都具有其政治的含义。作为政治概念的民主，是一个阶级的范畴，同时也是一个历史的范畴。或者说，这种所谓政治民主的概念，实质上不过是有阶级对立社会发展的各个历史阶段、各种历史类型国家的社会各阶级间政治关系在人们头脑中最概括最一般的反映。就其基本内涵而言，它只是概括性地一般地阐明了“政治民主”作为社会政治关系及其所具有的阶级的、历史的最本质的特性和特征。但是，在实际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中，人们所能接触到的政治民主，也即人们生活在其中的社会政治关系，却都是特定的和具体的——不是这个历史阶段上的政治民主即这个阶段的社会政治关系，便是那个历史阶段上的政治民主即那个阶段的社会政治关系；不是这个阶级的政治民主即这个阶级居于统治地位的社会政治关系，便是那个阶级的政治民主即那个阶级居于统治地位的社会政治关系；不是这种国家制度下的政治民主即为这种国家制度所限定的社会政治关系，便是那种国家制度下的政治民主即为那种国家制度所限定的社会政治关系。政治民主有其产生、发展和消亡的历史过程。这在历史上表现为若干种特定的政治民主形态有次序地有规律性地相互联结、过渡，及向政治民主消亡、政治国家消亡的无阶级划分的共产主义民主形态的本质性转化。在当今的世界各国中，存在着多种特定的政治民主；其中主要有两种性质根本不同的政治民主形态，即资产阶级民主与社会主义民主，也就是少数资本豪富的为维护资本统治需要的政治民主与以无产阶级为领导的绝大多数人民群众的政治民主。

为什么特定的政治民主即是特定的政治关系？这是因为特定的政治民主本身就是一种特定政治的关系范畴，它是成对的、有其统一政治生活进程的两个关系方面。在特定的历史范围内，一个阶级之占有政治民主权利，居于政治的统治地位即掌握国家政治权力；则便是另一个阶级的丧失这种政治权利即被置于被统治的地位，也就是统治阶级运用国家的政治控制权力对它实施专政。列宁曾经指出：资产阶级民主就是资产阶级专政；社会主义民主就是无产阶级专政。毛泽东也曾说过：无产阶级专政即人民民主专政，就是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的互相结合。既然作为人们实际政治关系的政治民主都是特定的和具体的，那么是否还有一般的政治民主的存在呢？如果这是一种科学的抽象和概括，它也只是寓于特殊之中，即存在于呈现为各种特殊历史形态的特定的政治民主之中；而那些历史上实际存在的特定的政治民主即特定的政治关系，也就是它在不同的历史条件下采取不同的特殊历史形态的具体表现。

这里，必须明确指出：那种为资产阶级政治学者和政治家们所宣扬的、并至今仍在竭力鼓吹的普遍理性的纯粹的永恒的即绝对的民主，以及近年来我国少数搞自由化的人所播弄的那种所谓纯粹理想价值的民主，是与作为科学的抽象和概括的一般民主概念根本不同而且互相对立的。作为科学的抽象和概括的民主是一个政治的一般概念，它是一种阶级的范畴，也是一种历史的范畴。至于那种所谓普遍理性、纯粹理想价值和永恒正义的民主，则是为要适应资产阶级的国内和国际政治的需要，而替资产阶级民主所涂抹上的一层薄薄的迷惑人心的神圣灵光。对此，我们必须保持高度的警惕，千万不要在思想上给搞糊涂了，以免在政治上受骗上当，被引入歧途。

实际上，在这个有阶级对立运动的社会里，无论古今中外，就从未有普遍的、纯粹的、永恒的即绝对的民主，没有存在过超阶

级的、超历史时空的即超历史发展阶段和超乎国情的、全社会全民的永世不变的民主；而有的只是在某种社会物质生活条件下某个在经济上居于支配地位，并且又在政治上占有统治地位的阶级的民主，在某种历史时空即在某个历史发展阶段上和适应于某种国情的民主，随着阶级间状况的演化、历史发展阶段的转换和国情的变迁而不断更替其性质与形式的民主。这是一种不间断性与否定性相统一的历史过程。即是说，在阶级对立形态的社会中，由于特有的经济基础上所展开的历史辩证运动，由于存在着社会各阶级之间对立方面的普遍相互作用，因而民主在整体上的历史必然趋势总是向前运动发展的，是一种不间断地进步的历史过程。但是，这种对立面的相互作用又是各向着不同方向行动的。在冲突中力量的消长以及状况的改变，会引起前进与后退的波动，并且在历史进程中造成向上与向下的分枝。然而，进步势力必将战胜腐朽势力，革命阶级必将战胜反动阶级，因此，这个过程会经由曲折的道路，自正向跃过一条交错线后，实现从旧对立面到新对立面的本质性更替；从而按照历史顺序形成自低级到高级的、从一种形态向另一种形态有规律的变迁，直至政治民主自身的消亡即向他物的转化。这就是它在历史发展中的否定性、点截性和阶段性，以及它在总的历史联系中的否定的否定性。

在民主发展的不间断性和否定性相统一的历史过程中，各政治社会对立运动的历史时空因素必然存在差异，如历史时阶的不同、基本国情和环境系统的不同。这会使不同社会的政治民主在其具体的历史发展中，各自显示出互不相同的特点和特征。而处于特定的历史范围和条件下的人们所能接触到并活动于其间的，则都是特定社会的政治民主，也就是特定历史形态和形式的社会政治关系。这种特定政治民主即特定的政治关系反映在当时社会人们主体意识中，就产生了特定民主的政治概念。而且一旦当其形成完整的政治思想理论体系后，统治阶级就会凭借在经济和

政治上的统治地位，使它作为一种政治意识形态而在当时社会的政治思想领域里占有支配地位。再经过统治阶级政治控制机制利用教育、宗教、伦理、法律等诸般手段及各种形式的舆论传播媒介自上而下地长期地进行灌输、熏陶、渲染、规范、感化，就会在这种特定政治理论的基础上形成全社会的政治意识形态，并进而铸就一个时代以这种特定政治意识形态为核心的特定社会的政治文化。

这种作为特定政治意识形态的特定政治民主的观念体系和以此为核心所建构的特定的社会政治文化，作为一种特定的政治关系的思想意识形式的反映，虽然是在特定的社会经济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但是它一经形成以后，就有了独立的本质及服从于自身的规律，因而它在历史的总体联系中也就有了自身的相对独立的发展过程。于是它就会与现实的政治、经济形势演变中所提供的新情况和新问题相结合，以其自己特有的方式对这些材料进行整理并作深层次的加工；就会通过其自身的对立运动机制在因斗争双方态势转换而向两端摆动中呈现为由若干曲线构成的螺旋型发展；并且反转来作用于政治、经济的发展以至影响到整个社会历史的总体进程，从而使社会发展的必然性趋势显示为由许多偶然性事件相交织的错综复杂和迂回曲折的历史图景。当国家政权、政治关系及其经济基础已作历史性的新旧更迭时，那种旧的政治意识形态、政治文化仍会顽强地留存和沉淀下来，而在一些阴暗的心地里悄悄地发酵并作代际流传。在国内、国际适宜的气候条件下，这种陈旧的政治意识形态可能与外来的反动政治思潮相融合，采用新的历史形式再度浮现和泛滥起来，以图重新夺取这个领域的主导地位。由此就会引起社会思想愈益加剧的混乱，导致政治局势的动荡不安；就会在某种失控的状况中，诱发某些意志薄弱的执政者政治指导思想的蜕变和实际政治行动的转向，从而使社会发展进程遭受重大的挫折，乃至一时造成历史逆向性

的弯曲和复归。

恩格斯提醒我们“要始终注意总的联系”。他指出：“并不是只有经济状况才是积极的，而其余一切都不过是消极的结果”；现实的历史发展，“这是在归根到底不断为自己开辟道路的经济必然性的基础上的互相作用”。因而，“这并不象某些人为着简便起见而设想的那样是经济状况自动发生作用，而是人们自己创造着自己的历史，但他们是在制约着他们的一定环境中，是在既有的现实关系的基础上进行创造的”。在这里，固然经济归根到底还是具有决定的意义，它构成为一条贯穿于全部历史发展进程并唯一能使我们理解这个进程的红线。然而，其他条件特别是作为经济的集中表现的政治状况及其变迁，却又会反过来从不同的方向对于经济条件能动地施加巨大的影响，以至于在某种交错线上对历史的发展进程起着关键性的作用。这时，作为政治的思想形式并归根到底仍为经济所决定的社会意识形态发展状况，特别是构成其核心的政治意识形态的演变和它所表现的政治文化倾向，则会转化为原因积极地由正向或由逆向作用于政治和经济的发展，以致使社会的实际进程显现为时速时缓时而停滞、乃至时进时退时而转向相交织的、纷繁曲折的历史图象。尽管这些偶然性因素，无论怎样都不能从根本上改变历史整体发展的必然性趋势；然而由于这种为特定历史范围和条件所制约并处于不同社会地位的人的主观能动性的作用，历史的必然性却总是要通过无数偶然性事件，以波涛起伏的偶然性因素为补充，来为自己开辟前进的道路。

恩格斯明确指出：“……根据唯物史观，历史过程中的决定性因素归根到底是现实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无论马克思或我都从来没有肯定过比这更多的东西。如果有人在这里加以歪曲，说经济因素是唯一决定性因素，那末他就是把这个命题变成毫无内容的、抽象的、荒诞无稽的空话。经济状况是基础，但是对历史斗争的进程发生影响并且在许多情况下主要是决定着这一斗争的形

式的，还有上层建筑的各种因素：阶级斗争的各种政治形式和这个斗争的成果——由胜利了的阶级在获胜以后建立的宪法等等，各种法权形式以及所有这些实际斗争在参加者头脑中的反映，政治的、法律的和哲学的理论，宗教的观点以及它们向教义体系的进一步发展。这里表现出这一切因素间的交互作用，而在这种交互作用中归根到底是经济运动作为必然的东西通过无穷无尽的偶然事件（即这样一些事件，它们的内部联系是如此疏远或者是如此难于确定，以致我们可以忘掉这种联系，认为这种联系并不存在）向前发展。否则把理论应用于任何历史时期，就会比解一个最简单的一次方程式更容易了。”^①这是人们自己创造着自己的历史，也是在既存经济基础上展开的社会诸因素内部及它们间的交互作用中所进行的历史对立运动。对于作为上层建筑领域内的政治意识形态的政治民主发生、发展的全过程，它的本质属性与表现形式及其在不同历史条件下所起的作用，我们都必须从这种历史的总的联系中理解它和把握它。

近代以来的历史实践表明：当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已在封建社会的母胎中形成并逐步茁壮成长之时，新兴的资产阶级就会在政治上要求取得民主权利而与封建统治者进行抗争，以保障其经济不受侵犯和继续得到发展。这在人们头脑里的反映就是资产阶级政治民主意识形态的产生及其在不同时空条件下历史形式的演进。这个演进过程的初始是提出“神学异端”，要求废除教会的封建奴役和神治专制特权，倡导教会和教义的民族、民主改革的形式；此后，则是从人的理性、经验出发观察国家，寻求资产阶级与王权结成反对教会特权和封建割据势力的联盟，提出建立以君主制为主体的中央集权的统一民族国家的政治主张；此后，又逐步地演变为在人的理性、自然法理论上反对神权政治和封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77页

专制，提出社会契约论，宣扬天赋人权（自由、平等的生存权利），要求执政者应以法律保护每个人的民主权利，实行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主张建立君主立宪制和国家分权政体，以争取与封建统治者分享政治权力；然后，又从倡导民主共和体制的倾向，发展出“人民主权”的原则，明确指出应使用革命暴力推翻凭暴力支持的封建暴君的残暴统治，以实现从已推到极限的社会不平等转变为更高级的社会契约的平等。这个由卢梭所达到的彻底民主主义革命思想的高度，即使连美国的杰弗逊和潘恩也没有能超越它；至于象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期德国的康德和黑格尔，则不过是以德国抽象的哲学语言对法国的革命思想作了移值，而且由于受到德国经济发展和阶级斗争状况的制约，他们的思想还渗透了本国资产阶级所特有的那种先天的软弱性及对革命态度的两重性。

作为每个国家社会经济发展需求在一定历史阶段的反映，一定的革命政治民主意识形态及其所造成的政治文化倾向，总是要为一场政治革命摇旗呐喊、鸣锣开道，而在政治民主革命进程中起其宣传鼓动、聚集组织革命力量、激励革命斗志和指导斗争方向的历史作用。它与政治革命交互影响、相伴而行，由此逐步达到政治解放，争得民主权利，从而为先进生产方式的发展提供新的国家政治权力的可靠保障。这不仅在从封建制过渡到资产阶级民主制是如此，即或在从资产阶级民主制过渡到社会主义民主制时也还是这样。其间所不同的，则是它们各自受到根本不同的阶级性质和历史范畴的制约。因此，尽管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打着争取普遍人权的旗号，然而一旦当其取得胜利以后，它却并没有也不能为之创建必要的历史基础。资产阶级的政治解放，只是排斥了那种封建专制权力的国家制度，它使农奴制的旧社会解体，但代之而兴的却是建于新的资本雇佣奴隶制经济基础上的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这种民主国家不过是新确立的资本主义社会的正式

表现，这种国家制度只能是维护和调整刚在形成的资本主义社会秩序的政治控制机制，是整个资产阶级公共事务的管理委员会，也是这个阶级所新获得的剥削和压迫的愈益精巧的有效手段。它在表面上侈谈所谓自由、平等、民主、人权，但在实际上却是无产者及其他劳动群众在新的资本统治历史条件下的极不自由、极不平等，即是集中体现了资产阶级的阶级特权和政治专政。正因为如此，所以，历史上资产阶级民主革命的胜利，从本质上讲，也就是这种政治革命的归于终结。而以马克思主义革命理论为政治思想指导的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则远非是社会主义革命任务的最终完成，却仅仅是这种革命万里长征的历史必然过程所跨出的第一步。它在确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政权后，争得政治稳定、经济恢复、社会安定团结的所需秩序的有利形势下，还需要不失时机地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国家建设的方面。就是要不断进行经济体制的改革，以继续解放和发展生产力，促使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有节奏地迅速发展；并在建设社会主义高度的物质文明的基础上，建设社会主义高度的精神文明，同时相应地改革政治体制，以使社会主义民主制度得到不断的扩展和完善，从而，使政治和精神文明反过来保障和推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向着更高台阶加速前进。从这种变革的深度和广度意义上而言，每一次改革也就是一场新的革命。只有不断进行改革即不断地革命，才能使社会主义创造出比资本主义高过千百倍的劳动生产率，而使全体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得以不断提高，社会主义国家的综合国力得以不断增强。这就不仅能建设起高度的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并能围绕着加速发展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建设起高度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社会主义政治文明，以致能使社会主义最终地战胜资本主义，及在国内外各种所需条件具备时，最终地消除一切阶级剥削及其产生的根源，最终地消除工农、城乡、智力劳动和体力劳动之间的

本质差别，而使政治民主归于自行消亡，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归于自行消亡，实现向共产主义社会各尽所能、共同享有和普遍民主制的伟大的历史性过渡。

政治民主是一种国家形态，也是一种国家形式。它是一种国家的根本政治制度即国家的阶级性质；也是一种国家的具体政治体制及其运转机制，即国家的机构、职能及其在运行中所采用的系列的政治控制手段、方式和方法。在这里，既有一个政治民主是国家的实质内容也是国家组织统治形式即对社会事务的管理形式的关系问题，同时又有有一个政治民主作为国家制度在其历史发展中的继承性和变革性的关系的问题；此外，也还有这两种关系之间的关系问题。这些问题归根到底都应从经济运动着手去作分析。在分析中，决不能忘了政治民主在特定的经济基础上产生后作为独立过程的历史发展，以及它反过来对其基础乃至整个社会发展所起的重大作用。关于这些问题的基本原理，尽管已在马克思主义的政治学、国家学中有过完整的、明确的和系统的阐述。然而由于在现实政治的历史实际活动中，存在着变换形式的对立观念形态斗争的影响，存在后人理解上所不时陷入的主观片面性的误区，存在着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屡屡形成的人们思想认识上的迷惑和混乱，因此，我们还需要从历史地对社会主义民主与资产阶级民主的具体分析和比较研究中，依据历史事实材料，实事求是地坚持这些基本原理，并在继续总结新鲜历史经验的基础上，促使这些基本原理能在当代政治生活实践中得到创造性的发挥和向更深层次的发展，以求有利于较为顺利地逐步推进有中国特色的高度社会主义民主，乃至整体规模上的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的建设。